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杨德明)

本人作为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任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现将本人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总结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 1.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5 次董事会，本届 3 次，本人全部亲自出席。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杨德明	3	1	2	0	0	否

#### 2.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届 1 次，本人现场列席。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在认真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的基础上，依据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对下列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独立意见类型
1	2017年4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请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请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请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1. 在审计委员会中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审计委员会，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议事规则勤勉尽责，在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的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对2017年定期财务报告、财务预算做了详细的审核，并进行评价；对2016年度财务报告和2016年内审工作进行了总结，制定了2017年的内审工作计划；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本人对以上审议内容均投了赞成票，认真、负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 2. 在薪酬考核委员会中的履职情况

2017年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了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但是本人在职期间，薪酬考核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 四、实地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2017年度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认真听取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情况的汇报，运用财务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提醒公司管理层规范日常运作，进一步完善和提高法人治理水平；在公司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掌握公司运行动态。同时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

沟通，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其他工作

1. 报告期内，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2. 报告期内，未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报告期内，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18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电子邮箱：yangdeming2001@sina.com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德明

2018年4月20日